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任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独立董事吴红日先生提交的书面辞任报告。吴红日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辞任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 公司于2026年6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曾锋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独立董事补选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独立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吴红日	独立董事	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	2026年12月24日	个人原因	否	不适用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吴红日先生的辞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前，吴红日先生将继续履行其作为独立董事的职责，其辞任报告自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

吴红日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公司发展、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吴红日先生在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董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并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公司于2026年6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曾锋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前，吴红日先生将继续履行其作为独立董事的职责。曾锋先生已完成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培训学习，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

特此公告。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9日

附件

曾锋先生，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理学博士学位。1999 年 7 月至 2024 年 3 月在中山大学化学学院任职，历任分析化学/环境化学讲师、副教授、教授。

曾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36 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